

附件 1

2023 年度武汉市公安局江岸区分局 部门决算公开

2024 年10月16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公安局江岸区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公安局江岸区分局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公安局江岸区分局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公安局江岸区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在区委、区政府和市公安局的领导下，以维护江岸地区政治稳定和治安平稳为总目标，依法履行维稳处突、侦查破案、社会面巡逻防控、社区警务和治安、交通、消防管理、警卫安全保卫、为民服务等工作职责，全力推进警务信息化、执法规范化和队伍正规化建设，提升警务工作效能，提高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圆满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工作目标和安全保卫工作任务。其主要职责有：

-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
- 2、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严厉打击危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涉黑、恶势力、涉枪、杀人、爆炸、绑架、抢劫等暴力犯罪；入室盗窃、盗窃机动车等多发性侵财犯罪；区域性的多发性案件、系列案件和职业性犯罪团伙；经济领域的犯罪；协助市公安局直属单位侦破有困难的重大刑事案件的立案侦查。
- 3、防范和处置邪教组织、有害功法组织的违法犯罪活动。
- 4、依法实施治安管理，维护社会治安秩序，组织指导公共场所、大型活动、特种行业、危爆物品管理，查处治安案件，协调处置重大治安事件和灾害事故。指导和监督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指导治安保卫委员会等群众性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 5、警卫国家规定的特定人员，守卫重要的场所和设施。

6、管理入境出境事务和国外人员在中国境内居留、旅行的有关事务。

7、全面实施社区警务，战略加强安防体系建设，预防和减少可防性案件的发生，开展创建平安小区活动，加强社区治保组织建设，发展群防群治队伍，加强对重点人口、暂住人口和房屋出租屋的管理，对违法青少年开展帮教。

8、监督管理计算机信息系统的安全保护工作，组织对网吧的清理整顿。

9、组织、实施消防工作，实行消防监督，重点整治公众聚集场所、易燃易爆场所、重要厂矿企业等存在的突出隐患。

10、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公安局江岸区分局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其中：行政单位1个。

第二部分 武汉市公安局江岸区分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江岸区分局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4,603.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2.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66,233.4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281.8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162.9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8.8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904.6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84,603.82	本年支出合计	58	84,603.8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84,603.82	总计	62	84,603.8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1+2+3+4+5+6+7+8）行；31行=（27+28+29）行；					
58行=（32+33+...+57）行；62行=（58+59+60）行。					

2023年度收入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江岸区分局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4,603.82	84,603.8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00	12.00					
20133	宣传事务	12.00	12.00					
2013304	宣传管理	5.00	5.00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7.00	7.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6,233.45	66,233.45					
20402	公安	66,233.45	66,233.45					
2040201	行政运行	41,034.21	41,034.21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222.71	20,222.71					
2040220	执法办案	3,757.11	3,757.11					
2040221	特别业务	1,219.42	1,219.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81.88	6,281.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07.59	5,907.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36.51	5,036.5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71.08	871.08					
20808	抚恤	374.28	374.29					
2080801	死亡抚恤	374.28	374.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62.97	5,162.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62.97	5,162.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91.03	1,591.0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571.94	3,571.94					
213	农林水支出	8.89	8.89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8.89	8.89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8.89	8.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04.63	6,904.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904.63	6,904.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26.39	4,826.39					
2210202	提租补贴	932.75	932.75					
2210203	购房补贴	1,145.49	1,145.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3年度支出决算表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4,603.82	59,383.69	25,220.1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00		12.00			
20133	宣传事务	12.00		12.00			
2013304	宣传管理	5.00		5.00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7.00		7.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6,233.45	41,034.21	25,199.24			
20402	公安	66,233.45	41,034.21	25,199.24			
2040201	行政运行	41,034.21	41,034.21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222.71		20,222.71			
2040220	执法办案	3,757.11		3,757.11			
2040221	特别业务	1,219.42		1,219.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81.88	6,281.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07.59	5,907.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36.51	5,036.5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71.08	871.08				
20808	抚恤	374.28	374.29				
2080801	死亡抚恤	374.28	374.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62.97	5,162.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62.97	5,162.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91.03	1,591.0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571.94	3,571.94				
213	农林水支出	8.89		8.89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8.89		8.89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8.89		8.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04.63	6,904.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904.63	6,904.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26.39	4,826.39				
2210202	提租补贴	932.75	932.75				
2210203	购房补贴	1,145.49	1,145.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江岸区分局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4,603.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2.00	12.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66,233.45	66,233.45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281.88	6,281.8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162.97	5,162.9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8.89	8.8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904.63	6,904.6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4,603.82	本年支出合计	59	84,603.82	84,603.8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84,603.82	总计	64	84,603.82	84,603.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 行; 28行 = (29+30+31) 行; 32行 = (27+28) 行;

59行 = (33 + 34 + ... + 58) 行; 64行 = (59 + 60) 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 武汉市公安局江岸区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4,603.82	59,383.69	25,220.1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00		12.00
20133	宣传事务	12.00		12.00
2013304	宣传管理	5.00		5.00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7.00		7.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6,233.45	41,034.21	25,199.24
20402	公安	66,233.45	41,034.21	25,199.24
2040201	行政运行	41,034.21	41,034.21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222.71		20,222.71
2040220	执法办案	3,757.11		3,757.11
2040221	特别业务	1,219.42		1,219.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81.88	6,281.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07.59	5,907.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36.51	5,036.5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71.08	871.08	
20808	抚恤	374.28	374.29	
2080801	死亡抚恤	374.28	374.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62.97	5,162.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62.97	5,162.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91.03	1,591.0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571.94	3,571.94	
213	农林水支出	8.89		8.89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8.89		8.89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8.89		8.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04.63	6,904.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904.63	6,904.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26.39	4,826.39	
2210202	提租补贴	932.75	932.75	
2210203	购房补贴	1,145.49	1,145.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 武汉市公安局江岸区分局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282.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8.58	310	资本性支出	24.56
30101	基本工资	6,938.48	30201	办公费	102.7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52
30102	津贴补贴	16,970.74	30202	印刷费	16.7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24
30103	奖金	13,986.42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2.8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7.1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36.51	30206	电费	202.85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71.08	30207	邮电费	23.7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91.03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61.7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44.12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26.3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53.7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12.7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68.19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20.21	30216	培训费	4.59			
30302	退休费	1,869.8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9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72			
30304	抚恤金	374.29	30224	被装购置费	11.93			
30305	生活补助	46.6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97			
30307	医疗费补助	510.23	30227	委托业务费	59.93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08.81			
30309	奖励金	114.27	30229	福利费	130.28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5.11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60.7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7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5			
人员经费合计		56,250.55	公用经费合计					3,133.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武汉市公安局江岸区分局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本单位无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 = (1+2-3) 栏各行; 3栏各行 = (4+5) 栏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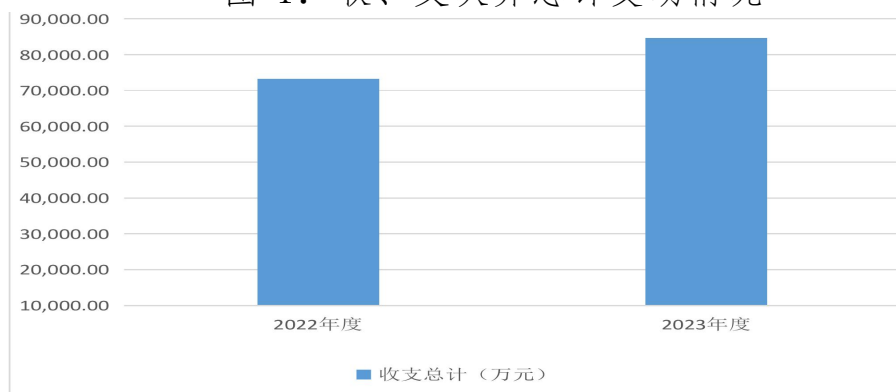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江岸区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本单位无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第三部分 武汉市公安局江岸区分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84,603.82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1,428.30万元，增长15.62%，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文件精神，提高辅警经费标准，同时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视频三期和智慧平安小区项目建设和运维进度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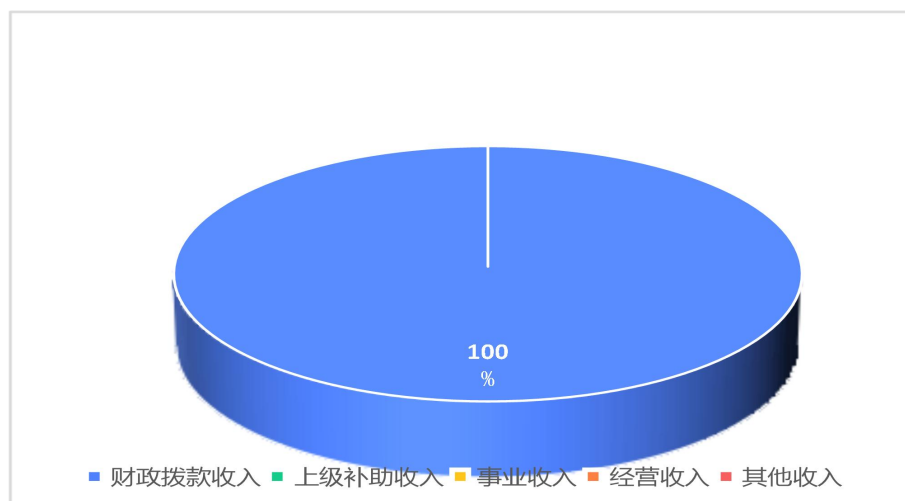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84,603.82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增加11,428.30万元，增长15.62%，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文件精神，提高了辅警经费标准，同时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视频三期和智慧平安小区项目建设和运维进度款。其中：财政拨款收入84,603.82万元，占本年收入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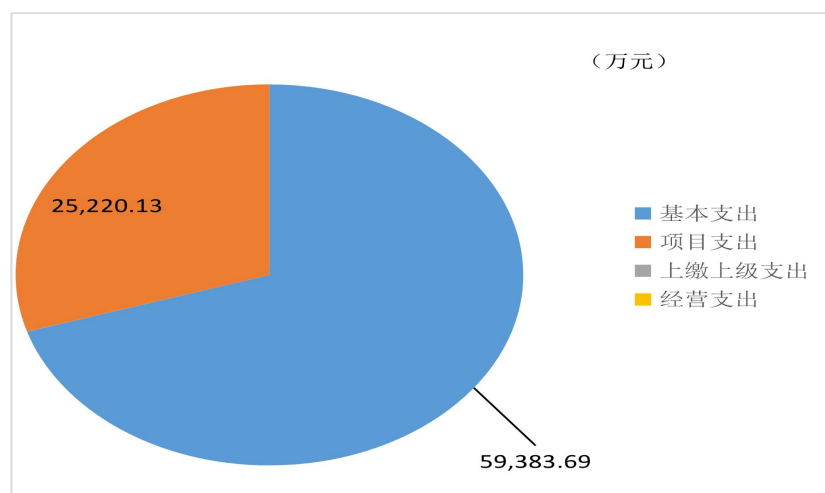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84,603.82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11,428.30万元，增长15.62%，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文件精神，提高了辅警经费标准，同时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视频三期和智慧平安小区项目建设和运维进度款。其中：基本支出59,383.69万元，占本年支出70.19%；项目支出25,220.13万元，占本年支出29.81%。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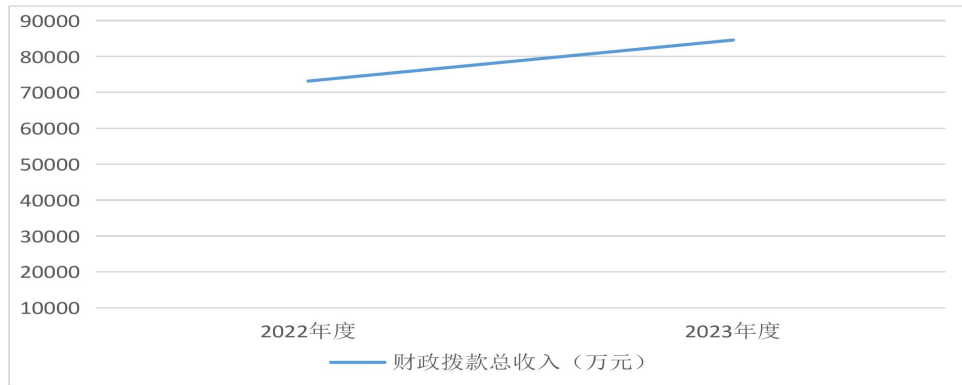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84,603.82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1,428.30万元，增长15.62%。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文件精神，提高了辅警经费标准，同时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视频三期和智慧平安小区项目建设和运维进度款。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4,603.82万元，比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11,428.30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文件精神，提高了辅警经费标准，同时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视频三期和智慧平安小区项目建设和运维进度款。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4,603.8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1,428.30万元，增长15.62%。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文件精神，提高了辅警经费标准，同时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视频三期和智慧平安小区项目建设和运维进度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4,603.8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2万元，占0.01%；公共安全支出66,233.45万元，占78.2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281.88万元，占7.43%；卫生健康支出5,162.97万元，占6.10%；农林水支出8.89万元，占0.01%；住房保障支出6,904.63万元，占8.1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80,046.89万元，支出决算为84,603.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69%。其中：基本支出59,383.69万元，项目支出25,220.13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1、看守所、行政拘留所经费：1,219.42万元，主要用于在押人员给养费、公杂费、医疗费、医务工作专业化托管及看守所日常运转等支出。

2、装备购置费：464.32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报废更新、信息化建设、移动警务通资费、购置四侦、技侦、网侦技术设备、执法执勤装备及单警装备。

3、公安业务经费：19,881.33万元。主要用于分局日常运转经费（含水电费、邮电费、印刷费、维修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刑事、禁毒、治安、禁鞭、犬类治理、防诈骗宣传、社区警务室维护、信访司法救助及民警执法维权、辅警及禁毒社工经费等。

4、乡村振兴工作经费：8.89万元。主要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确保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5、城市视频三期建设费：2,819.14万元。主要用于城市视频建设、运维费、租赁费、wifi嗅探系统建设及运维费、项目咨询服务费、监理费和设计费等。

6、智慧平安小区建设经费：827.02万元。主要用于智慧平安小区建设、运维费、监理费和审计费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逐类分析如下：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宣传管理（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预算执行中，区财政拨付省级转移支付专项资金。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其他宣传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预算执行中，区财政拨付省级转移支付专项资金。

3、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37,472.01万元，支出决算为41,034.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5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工资结构改革，调整人员经费。

4、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19,914.48万元，支出决算为20,222.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5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相关文件精神，提高辅警经费标准，区财政局增拨辅警经费。

5、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年初预算为3,646.82万元，支出决算3,757.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的103.0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禁毒工作需求，区财政增拨禁毒专项业务费。

6、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特别业务（项）。年初预算为1,219.42万元，支出决算为1,219.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3,225.39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预算执行中，根据指标情况调整了相关支出科目。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642.64万元，支出决算为5,036.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0.59%。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预算执行中，根据指标情况调整了相关支出科目。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71.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不在年初部门预算中安排，在预算执行中区财政据实予以追加。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74.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死亡抚恤金不在年初部门预算中安排，在预算执行中区财政据实予以追加。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657.65万元，支出决算为1,591.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9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职工医疗保险缴费基数、标准和在职、退休人员情况据实核算。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3,222.87万元，支出决算为3,571.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83%。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公务员医疗补助标准和在职、退休人员情况据实核算。

13、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年初预算为7万元，支出决算为8.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扶贫工作的相关要求，区财政追加了扶贫经费。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4,878.84万元，支出决算为4,826.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9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工资结构改革，调整人员经费。

1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976.88万元，支出决算为932.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4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工资结构改革，调整人员经费。

1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1,182.89万元，支出决算为1,145.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8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住房货币化补贴标准和在职、退休人员情况据实核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9,383.6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6,250.5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3,133.1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624.4万元，支出决算为748.59万元，完成预算的119.8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进一步规范公务用车购置管理，我区公务用车购置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由区财政代编预算，各单位根据公务用车购置计划审批后调配使用，因此2023年公务用车购置经费预算为零，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安排。本年度报废(更新)执法执勤用车4辆，年末执法执勤用车保有量245辆。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主要原因是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由区财政代编预算，各单位根据区因公出国(境)计划审批后调配使用，2023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为零，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安排。根据工作安排，2023年我局没有因公出国(境)差旅行程，未产生相关费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748.30万元，完成预算的121.20%；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77.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比预算增加77.50万元，主要原因是为进一步规范公务用车购置管理，我区公务用车购置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由区财政代编预算，各单位根据公务用车购置计划审批后调配使用。本年度报废(更新)执法执勤车辆4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670.8万元，完成预算的108.65%，比预算增加53.40万元，主要原因是开展各种专项行动，外出勤务增加，公车运行维护费增多。主要用于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及其他，其中：燃料费361.97万元；维修费206.54万元；过桥过路费1.76万元；保险费76.01万元；其他24.52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245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29万元，完成预算的4.14%，比预算减少6.71万元。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公务接待活动减少。

其中：2023年度武汉市公安局江岸区分局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0.29万元。其中：外省市交流接待0.29万元，主要用于外市公安局考察交流的公务接待工作6批次72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市公安局江岸区分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133.1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270.63万元，降低7.95%。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减少培训费、差旅费、会议费等公务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市公安局江岸区分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229.8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06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84.0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877.8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366.0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4.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366.08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武汉市公安局江岸区分局共有车辆245辆，全部为执法执勤用车。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6个，资金25,220.1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84,603.82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资产配置严格政府采购，按照预算科目规定使用财政资金，保障资金支出的规范化、制度化，全面完成了上级部门下达我单位的各项工作任务 and 重点工作。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2023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6个一级项目。

1、看守所、行政拘留所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219.42万元，执行数为1,219.4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用于在押人员给养费、公杂费、医疗费、医务工作专业化托管、在押人员防疫经费及看守所日常运转等支出。一是确保监所绝对安全，保障刑事诉讼活动顺利进行；二是保障所内设施设备98%以上的完备率；三是保障看守所设施设备正常运行，提高群众法治意识，引导其遵纪守法；

四是提升公众安全感指数，保障在押人员权利与义务，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

2、公安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9,881.33万元，执行数是19,881.33万元，执行率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用于分局日常运转经费（含水电费、邮电费、印刷费、维修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刑事、禁毒、治安、禁鞭、犬类治理、防诈骗宣传、社区警务室维护、信访司法救助及民警执法维权、辅警及禁毒社工经费等。

3、装备购置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84.07万元，执行数是464.32万元，执行率67.88%。

4、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89万元，执行数是8.89万元，执行率100%。

5、城市视频建设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819.14万元，执行数是2,819.14万元，执行率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工程完工后，小区安装视频监控、智能门禁、车辆识别等各类智能前端感知设备均接入智慧平台，社区和居民生活小区等重点治安防范区域进行24小时实时监控，保障居民的人身和财产安全。提升社会治理效率、有力地打击了各类违法犯罪。二是有效地预防了犯罪。

6、智慧平安小区建设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27.02万元，执行数是827.02万元，执行率100%。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1、进一步提高对预算绩效认识深度和重视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指标体系设定更为细化量化。

2、进一步规范专项核算，提高预算指标支付严谨性，规范预算调整程序，强化预算执行约束力。

3、强化主体责任意识，细化优化绩效指标体系，提高绩效目标编制质量。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

1、坚持底线思维、勇担首责，维护全区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

2、强化公共安全管理，深入开展交通安全管理和消防隐患整改。

3、聚焦突出犯罪，以打促防，深化攻坚整治，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感、满意度。

4、以公安信息化建设、基层社会治理等工作为重点，深化警务机制改革，推动江岸公安工作高质量发展。

5、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项执法活动、每一起案件办理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

6、坚持政治建警，全面从严治警，强化队伍建设，着力锻造素质铁军。

二、重点工作事项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四案全破	实现全破	完成
2	打击犯罪	各项打击数据全市领跑	完成
3	重大专项行动	圆满完成任务	完成
4	交通安全管理	交通亡人事故数、交通拥堵指数同比下降	完成
5	执法规范化建设	各项执法数据考核评定靠前	执法监管考核长期全市排名前列
6	整治消防安全隐患	火灾事故同比下降，没有发生重大火灾事故	加强警消联动，检查居民住宅场所、“十小场所”，消除各类火灾隐患
7	警务改革创新	深入推进科技强警、改革强警，坚持数据赋能一线，数据引导发展，不断强基层、打基础、固根基、促发展。	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宣传事务(款) 宣传管理(项)
反映宣传事务管理方面的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其他宣传事务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宣传部门的事务支出。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

反映公安机关从事行政执法、刑事司法及侦查办案等相关活动支出。

6.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特别业务(项)

反映公安机关开展特别业务工作的相关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3.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

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各单位其他专用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3 年度武汉市公安局江岸区分局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公安局江岸区分局				
基本支出总额		59,383.70		项目支出总额		25,220.12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 支出总额	84,823.57	84,603.82	99.74	19.95
年度目标1 (25分)		在区委、区政府和市公安局党委的坚强领导下，江岸分局牢牢把握“对党忠诚、服务人民、执法公正、纪律严明”总要求，以推进公安工作现代化为主线，以系列专项行动为载体，以警务机制改革为动力，全力投入到维护政治安全、社会稳定、服务保障民生等各项工作，锐意进取，攻坚克难，有力维护了全区社会治安大局平安稳定。				
年度 绩效 指标 (3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10分）	成本指标	分局人员及项目经 费	84,823.57	84,603.82	2.99
		时效指标	年初预算安排	按年度划拨	及时拨付	3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依照法律、法规和财经规章制度管理财政资金，始终坚持合理开支、勤俭节约的原则。	严格按照国家财政法律法规政策管理和使用资金。坚持过“紧日子”的政策，加强对资金的绩效管理，严格审核把关，严控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保证资金的使用效能。	4
	效益指标 (1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重点保证“三保项目”、执行过“紧日子”政策。压减一般性公用支出。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5
		社会效益 指标	强化社会面整体防控，促进我区社会稳定发展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保障辖区居民的人身和财产安全	群众满意率	≥95%	95%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分局各部门满意度	≥95%	99%	5
年度绩效目标2 (25分)		科学合理编制分局部门预算，强化项目资金预算执行，严格执行专款专用。严格按照国家财政法律法规政策管理和使用资金。我局坚持过“紧日子”的政策，加强对资金的绩效管理，严格审核把关，严控日常公用经费支出，确保三保经费，保障办案、装备经费资金到位，为分局公安工作的开展提供了强有力的经费支撑。我局在省厅、市局和区政府的领导下，全体民警团结进取，奋勇拼搏，深入推进“削峰”“砺剑”“雷火2023”等专项行动，持续高压严打犯罪。各项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增强人民群众满意度。				
总分	99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分局整体预算执行情况是预算数84,823.57万元，执行数84,603.82万元，执行率99.74%，主要原因是装备购置经费执行未完成，年初预算数684.07万元，决算数464.32万元，执行率为68%。区财政国库集中支付系统中，按照全区关账等因素，导致部分装备购置计划延期，项目整体进度，从资金支出进度与时间进度的匹配度上来看，有一定差距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下一步，加强和提高项目前期论证环节的时效性。项目的推进进度要把全区的预算执行时间进度作为考虑因素。				

二、2023年度看守所、行政拘留所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看守所、行政拘留所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公安局江岸区分局		项目实施单位		看守所、拘留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219.42	1,219.42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在押人员给养费看守所、行政拘留所经费	1,219.42	1,219.42	10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依照法律、法规和财经规章制度管理财政资金，始终坚持合理开支、勤俭节约的原则。	严格按照国家财政法律法规政策管理和使用资金。重点保障在押人员权利，确保专款专用。	10
		时效指标	年初预算安排	按年度划拨经费	及时拨付	10
		成本指标	给养标准	480	48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遏制犯罪行为，促进我区社会稳定发展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5
		可持续影响效益指标	保障在押人员的合法权益	保障明显	保障明显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	98%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三、2023年度装备购置费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装备购置费				
主管部门		江岸区公安分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岸区公安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B /A）	得分 （20分*执行率 ）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84.07	464.32	68	15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装备购置费	464.32	464.32	10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政策使用和管理资金、严格政府采购采购规定落实采购流程。	严格按照省、市、区相关财政、政府采购文件精神执行装备采购、审批和支付流程。	10
		时效指标	预算安排	按年度划拨经费	及时拨付	10
		成本指标	预算安排项目	684.07	464.32	7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防范打击水平，创建安全的社会环境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5
		可持续影响效益指标	通过调研，征询意见建议，结合社会治安整体形势发展判断，所购置装备在1-2年内仍可满足工作需要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使用单位满意度	通过向配发单位征询使用意见，使用单位满意度	≥95%	≥99%	10
总分	92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区财政国库集中支付系统中，按照全区关账等因素，导致部分装备购置计划延期，项目整体进度，从资金支出进度与时间进度的匹配度上来看，有一定差距。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下一步，加强和提高项目前期论证环节的时效性。项目的推进进度要把全区的预算执行时间进度作为考虑因素。
-----------------	---

四、2023年度公安业务经费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公安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公安局江岸区分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公安局江岸区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9,881.33	19,881.33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公安业务经费	19,881.33	19,881.33	10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依照法律、法规和财经规章制度管理财政资金，始终坚持合理开支、勤俭节约的原则。	严格按照国家财政法律法规政策管理和使用资金。我局坚持过“紧日子”的政策，加强对资金的绩效管理，严格审核把关，严控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保证资金的使用效能。	10
		时效指标	年初预算安排	按年度划拨经费	及时拨付	10
		成本指标	辅警经费	按年度划拨经费	保障辅警人员工资及相关补贴足额保障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严格保证“三保项目”、执行过“紧日子”政策。压减一般性公用支出。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5

		社会效益指标	强化社会面整体防控，促进我区社会稳定发展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	98%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五、2023年度乡村振兴工作经费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江岸区公安分局		项目实施单位		政治处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B /A）	得分 （20分*执行率 ）
		年度财政 资金总额	8.89	8.89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乡村振兴工作 经费	8.89	8.89	10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 性	严格按照国家 财经政策 使用和管理 资金。	严格按照省 、市、区相 关财政审批 和支付流程 。	10
		时效指标	预算安排	按年度划拨 经费	及时拨付	10
		成本指标	预算安排项目	8.89	8.89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推进 乡村振兴提供 有力支撑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5

		可持续影响 效益指标	通过调研，征 询意见建议， 确保资金在巩 固拓展脱贫攻 坚成果和全面 推进乡村振兴 中更好发挥作 用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扶贫单位满意 度	单位满意度	≥95%	≥99%	10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六、2023年度城市视频建设经费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城市视频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江岸区公安分局		项目实施单位		警务指挥处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819.14	2,819.14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年初部门预算安排	2,819.14	2,819.14	10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政策使用和管理资金、严格政府采购采购规定落实采购流程。	严格按照省、市、区相关财政、政府采购文件精神执行采购、审批。按照监理、审计后金额支付项目进度经费。	10
		时效指标	视频三期工程完工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三期城市视频建设经费成本节约率	≥0%	≥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域覆盖、全网共享、全时可用、全程可控、智慧应用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5
		可持续影响效益指标	有效打击、威慑、预防犯罪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保障辖区居民的人身和财产安全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七、2023年度智慧平安小区建设经费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智慧平安小区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江岸区公安分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岸区公安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827.02	827.02	100	15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智慧平安小区建设专款	827.02	827.02	10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政策使用和管理资金、严格政府采购采购规定落实采购流程。	严格按照省、市、区相关财政、政府采购文件精神执行采购、审批。按照监理、审计后金额支付项目进度经费。	10
		时效指标	预算安排	按年度划拨经费	及时拨付	10
		成本指标	预算安排项目	827.02	10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安全防范水平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5
		可持续影响效益指标	对侵财案件的威慑作用、社会可控案件发案率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小区居民满意度和相关业务部门对业务支撑服务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